

2018 年度
福建省广播电视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3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4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1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8
二、收入决算表	18
三、支出决算表	1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2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2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4
九、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25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26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6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7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30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1
六、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2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3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根据《中共福建省委办公厅 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福建省广播电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闽委办发〔2019〕13号），福建省广播电视局主要职责如下：

（一）贯彻党的宣传方针政策，执行广播电视、网络视听节目服务管理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加强广播电视阵地管理，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和创作导向。

（二）负责起草广播电视、网络视听服务节目服务管理的地方性法规及规章，拟订相关政策并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指导、推进广播电视领域的体制机制改革。

（三）负责拟订广播电视领域事业发展规划，组织实施公共服务重大公益工程和公益活动，指导监督、协调推进广播电视重点基础设施建设，扶助老少贫地区广播电视建设和发展。

（四）指导、协调、推动广播电视领域产业发展，拟订发展规划、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

（五）负责对全省各级各类广播电视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会同有关部门对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进行管理。依法实施行政许可，指导对市场经营活动的监督管理工

作。依法组织查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负责协调管理记者站等广播电视媒体驻闽机构。

（六）指导推动电视剧行业发展和电视剧创作生产。监督管理、审查广播电视节目和网络视听节目的内容和质量。指导、监管广播电视广告播放。

（七）指导、协调广播电视全省性重大宣传活动，组织实施广播电视节目评价工作。

（八）推进广播电视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推进广电网与电信网、互联网三网融合。

（九）组织拟订广播电视科技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贯彻执行国家行业技术标准。负责对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监测和安全播出进行监管，指导、协调推进应急广播体系建设。指导、协调全省广播电视系统安全和保卫工作。指导、督促广播电台和电视台落实辐射设施的污染防治措施。

（十）按规定开展广播电视对外及对台港澳交流与合作，协调推动广播电视领域走出去工作。按规定开展广播电视节目的进口、收录和管理工作的。

（十一）指导广播电视、网络视听行业人才队伍建设

（十二）完成省委和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三）关于动漫和网络游戏管理的职责分工。省委宣传部(省新闻出版局)负责出版环节动漫作品及电影动漫节目的监管，按照网络出版服务管理有关规定对游戏出版物的网上出版发行实施监管。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负责动漫和网

络游戏相关产业规划、产业基地、项目建设、会展交易等。省文化和旅游厅负责动漫和网络游戏的市场监管以及依法对动漫(不含影视动漫和网络视听中的动漫节目)、网络游戏产品内容进行审查。省广播电视局负责电视以及网络视听中的动漫节目监管。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纳入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编报单位 7 个。根据省委省政府机构改革方案,原福建省新闻出版广电局新闻出版、电影职能,省出版物监测与研究中心、省“扫黄打非”领导小组办公室划转省委宣传部。福建省广播电视局作为汇总单位,独立核算单位 6 个(包括省“扫黄打非”领导小组办公室,为机关独立非法人单位)。具体如下: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员
原福建省新闻出版广电局(本级)	财政全额拨款	121	112
福建省新闻出版广电稽查总队	财政全额拨款	23	21
福建省广播电视监测中心	财政全额拨款	28	24
福建省广播电视节目收听收看中心	财政全额拨款	13	13
福建省出版物监测与研究中心	财政全额拨款	10	8

	款		
福建省“扫黄打非”领导小组办公室	财政全额拨款	0	0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18年是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和改革开放40周年，是新福建建设进程中极不平凡的一年。全省广播电视系统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按照省委十届五次、六次、七次全会部署，紧紧围绕省委、省政府中心工作，坚持高质量发展这个根本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守正创新，坚持项目带动、提质增效，坚持马上就办、真抓实干，各方面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绩，为建设“机制活、产业优、百姓富、生态美”的新福建作出了新贡献。

（一）宣传舆论引导有力有效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大学习”热潮持续兴起。各级广播电视媒体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深入宣传阐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发挥主流媒体传播优势和引领作用，进一步强化“头条”建设和新媒体“首页首屏首条”建设，开辟专题专栏，努力做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思想和风采“天天见、天天新、天天深”。举办“新时代 新福建”十九大精神诵读会，通过诗朗诵、诗舞、人物再现、情景短剧、电视短片等形式宣传

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举办“学习新思想 我说新福建”主题活动，组织广播电视媒体主持、主播、记者 3000 多人深入一线和现场，采写讲述学习新思想的生动实践和丰硕成果，讲述改革开放、建设新福建的新气象，讲述新时代创造美好生活的新作为。联合省纪委监委开展“新时代 新风尚”主题优秀公益广告、微电影作品征集评选和刊播活动，征集作品 189 件，评选出公益广告优秀作品 16 件、微电影优秀作品 6 件，在全省报纸期刊、广播电视台、持证视听网站刊播。福州市广播电视台开设《福哥讲理论》栏目，用福州方言进行理论宣传，受到百姓欢迎。

重大主题宣传出彩出色。各级广播电视媒体深化中国梦、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红船精神”等重大主题宣传，营造浓厚舆论氛围。精心组织庆祝改革开放 40 周年宣传报道，省广播影视集团开展百名记者大走访主题采访活动，推出《奋进新时代 建设新福建》《学习贯彻省委全会精神》《坚持高质量发展落实赶超八闽行》等专栏专题、系列报道 60 多个（期），策划《敢为天下先——福建改革开放 40 年经济人物志》等节目，制作播出大型纪录片《四十年，山与海的回答》。做好元旦、春节、国庆、全国全省“两会”等重要节日及重点时段的宣传报道，省广播影视集团全国“两会”报道获中宣部、国家广电总局和省领导肯定。省市协同联动，顺利完成在莆田市举办的第五届世界佛教论坛、在宁德市举办的第十六届省运会等重要活动的直播，精心宣传报道论坛、赛事等活动盛况。厦门广播电视集

团牵头建立闽西南广播电视新闻协作制度，推出《直通闽西南》新闻专栏，组织联合采访和融媒体直播。

舆论引导水平不断提升。各级广播电视媒体创新宣传理念、内容、形式、方法、手段，充分运用“两微一端”平台以及H5、抖音等新技术新手段，开设宣传“党的十九大精神”“壮阔东方潮 奋进新时代——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扫黑除恶”等专栏，网上网下同频共振，形成正面宣传的强大合力。把握时度效，提高突发事件报道和引导能力，展示主流媒体的专业性和权威性。组织开展广播电视公益广告扶持资助项目评选工作，福建电视台、莆田市广播电视台等2个播出机构和《诵读经典、阅读人生》《爱，别等待》《大学生脱贫攻坚的新技术、新力量》等5部作品被总局评为广播电视公益广告扶持项目和专项奖。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等公益广告展播活动，推进“福建省广播电视优秀公益广告作品库”建设，全省播出机构播放公益广告170.97万次182.15万分钟。省广播影视集团与方志部门合作拍摄制作纪录片《中国影像志——福建历史文化名镇名村》，开辟新题材；福建教育电视台联合宁夏教育部门制作反映闽宁合作的纪录片《八闽春潮涌六盘》，在中国教育电视台播出。

（二）精品创作生产成果丰硕

扶持引导力度持续加大。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打开大门搞创作，搭建平台抓精品，政府引导、社会参与，努力打响福建文化品牌、延续福建文脉。着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省局围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

展工程、总局“百部重点创作规划”“记录新时代工程”、省委宣传部文艺创作“五大工程”，全年共安排资金 763 万元重点扶持了 8 个剧本、24 部纪录片、13 个节目栏目、76 个网络文艺作品，评选第二届“福建省十佳影视创作机构”。在第 23 届香港国际影视展设立“福建馆”，组织 21 家影视制作机构推介展示 30 个影视项目，扩大福建影视创作的朋友圈、合伙人；与香港贸发局签订“闽港影视战略合作备忘录”，10 个影视项目与境外机构签订合作协议。举办首届 2018 年中国影视基地峰会，全国各地 27 家知名影视基地代表和“一带一路国际城市影视联盟”、中国广播设计院、中国编剧帮（北京）等知名影视机构参加。在第十一届海峡两岸文博会期间，组织举办“福建省影视产业基地联盟联展”，宣传我省影视基地建设发展情况，推介福建优质影视资源。组织开展“中国梦·福建故事”短纪录片征集评选、“中国经典民间故事动漫创作工程（网络动画片）”扶持项目征集等。厦门、平潭出台影视扶持政策，加快影视基地建设，打造“全域影视之城”取得积极成效。全年新增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机构 149 家，截至 2018 年底总数达到 483 家；备案国产电视剧 39 部、发行 7 部 280 集，备案电视动画片 9 部、发行 4 部 1638 分钟。

精品创作生产持续繁荣。电视剧《彭德怀元帅》《绝命后卫师》获第 31 届“飞天奖”优秀电视剧大奖，《绝命后卫师》获第 29 届中国电视金鹰奖，《一代名相陈廷敬》《姥姥的饺子馆》在央视电视剧频道黄金时段播出，《幸福的脚步》

等多部作品在省级卫视播出；《山哈闹海》《姥姥的饺子馆》入选总局 2018-2022 年重点电视剧规划，《姥姥的饺子馆》还入选总局庆祝改革开放四十周年重点电视剧展播目录；《爱拼才会赢》获总局 2018 年度电视剧引导扶持专项资金 120 万元。《从井冈山到闽西》《海洋赤子——周起元》等 8 部纪录片被总局评为优秀国产纪录片，《逐梦山海》《过台湾》在央视纪录片频道黄金时段播出。《超能小星探》等 3 部国产动画片在央视播出。《谢谢你陌生人之慧眼篇》《雪域歌谣》等 6 部作品获总局 2018 年度“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共筑中国梦”主题原创网络视听作品征集推选活动优秀节目作品，获奖数在全国各省市位列第三。

节目栏目创新持续推进。省局通过每周宣传例会、专题会、新闻类节目季度推优等，加强指导服务。广播消息《福州市民为钓鱼岛自古就属于中国又添铁证》、广播专题《中国扶贫第一村脱贫之后》、广播评论《合编教材利两岸，欲加之罪背民心》、国际传播《厦门渔民阮过水：漫漫回家路 船过水无痕》获第 28 届中国新闻奖。《丝路情·中国融——2017 丝路春晚》获第 25 届电视文艺“星光奖”。少儿栏目《旅行的味道》获总局全国少儿节目精品发展专项资金扶持。大型电视政论栏目《中国正在说》获“中国梦·扶贫攻坚影像盛典”纪实类一等奖。各级广播电视媒体一批优秀节目栏目获得省部级表彰。

（三）改革创新步伐加快

据初步核算，全省广播电视实际创收收入 93.94 亿元、

同比增长 0.23%，广播、电视人口综合覆盖率分别达 99.04%、99.19%。有线数字用户 732.97 万户、数字化率 100%，其中高清终端用户 285.91 万户。

重点改革任务进一步落实。按照中央和省委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总体部署，推进广播电视领域体制机制改革，深化广播电视行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完善协同高效运行机制。各级坚决贯彻中央和省委机构改革部署，基本完成班子配备、人员转隶、挂牌运作等工作，实现了机构设置、职能配备和服务水平的优化提升，做到了思想不乱、工作不断、队伍不散、干劲不减。抓好《2018 年文化改革发展工作要点及分工安排》任务落实，积极开展国有影视企业社会效益考核试点工作，加快构建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的体制机制。强化协同联动，建立闽西南、闽东北广播电视节目制播协同发展机制，分类别对新闻节目、综艺节目、娱乐节目和电视剧等开展项目合作、节目交流、资源整合，推动区域协作、资源共享，改革制播方式，提升节目质量。

“放管服”改革进一步深化。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省局将广播电视视频点播业务许可证（乙种）等 5 项审批事项下放或委托 15 个特殊区域实施。在改革试点基础上，在全省范围对 9 个大项、24 个子项审批事项全面实施“证照分离”改革。编制全省广播电视系统行政审批和服务事项“四级四同”通用目录，统一事项名称、设定依据、事项类型和行使层级，进一步加强审批服务规范化管理。推行市场准入

负面清单制度，制定我省广播电视领域市场准入禁止和限制清单。完成省级行政审批服务监管平台建设，实现全程网办。省局全年共办理行政审批服务事项 85580 件，办件量居省直机关前列，省网上办事大厅公布网上申请办件评价很满意率达 100%。

媒体融合发展进一步加快。各级广播电视媒体顺应新技术新业态发展趋势和受众多样化个性化精神需求，坚持“深度融合、合而为一”，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VR、AR 等新技术与广播电视有机融合、深度融合，引导新供给、新消费、新业态，推动服务产品化、精细化、精准化。省广播影视集团成立融媒体资讯中心，福建广电网络集团启动县级融媒体平台，推动“台、报、网、端、微、屏”一体化运作、多终端连接、多平台分发。福建网络广播电视台“海博 TV”、厦门广播电视集团“看厦门”等移动新媒体影响力吸引力不断增强。积极参与县级融媒体中心建设，全省县级融媒体中心全部挂牌成立。中广联在晋江举办“全国县级融媒体中心建设论坛”，在尤溪举办“红色联盟县级融媒体中心建设现场会”，全国近百家市县电视台参加。以县级广播电视台为主体建设县级融媒体中心的“尤溪模式”“漳浦经验”得到业界肯定，《光明日报》《中国新闻出版广电报》等作了专版报道。晋江市、德化县、南安市、沙县、尤溪县广播电视台被中广联评为“改革开放四十年百佳县级广播电视台”。

产业整体实力进一步增强。加大电视高清化推进力度，出台《福建省加快推进高清电视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18-2020年）》，确定路线图、时间表和具体措施。厦门台海峡频道、宁德台新闻综合频道高标清同播获总局批准，全省7个电视频道实现高标清同播，25个县级广播电视台完成高清化改造。福建广电网络集团加快广电有线网络宽带提速升级，50M宽带用户占58.4%；推出新一代家庭智能网关和语音遥控器，实现电视产品终端的更新换代；发挥现有互动云平台、八闽文化云、爱家APP等优势，建设福建文化惠民服务平台、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云平台、智慧旅游景区平台、数字共青团全媒体平台、智慧河长平台、县域智慧城市平台等。IPTV用户超过500万户。会同税务、电影等部门开展规范影视行业税收秩序专项工作，促进影视行业健康发展。

（四）公共服务体系不断完善

精准扶贫提升工程顺利实施。召开省级扶贫开发重点县县级台制播能力建设推进会，省局安排460万元专项资金提升23个省级扶贫开发重点县广播电视台制播能力建设，安排100多万元助推挂钩帮扶县、村精准脱贫，夯实基层阵地。全省68座电视发射台站、19座广播试点台站完成广播电视节目无线数字化覆盖建设，并开播试运行。11座高山无线发射台站完成基础设施改造建设，3座台站启动建设。

“村村响”提升工程取得实效。召开农村广播建设观摩

研讨会。全省农村广播村村响连续开播“迈进新时代”栏目49期，统一制作推送一批“十九大惠民政策”广播节目，村村响广播每周至少开播一次。规范建立运行维护机制，在全省推广龙岩做法，利用各地有线网络人员和技术力量，保障农村有线广播三级联播联控系统传输线路的通畅和信号传输质量。莆田市实现全市行政村有线电视光纤联网100%覆盖，逐步推广应用有线电视光缆共缆传输IP广播，推动村村响广播升级改造。福清市江阴镇利用电信无线接收技术，实现有线电视未联网行政村和自然村应急广播覆盖。

研究推进应急广播体系建设。积极贯彻总局全国基层应急广播建设推进会精神，省局协调省广播影视集团、福建广电网络集团研究落实初步意见，与省发改委、财政厅、应急厅等部门沟通，委托总局广播科学研究院制定项目立项可研报告和建设方案。

（五）行业阵地管理全面加强

行业法治建设稳步推进。严格落实“七五”普法各项任务指标要求，顺利通过省普法办“七五”普法中期督导检查。各级组织开展《宪法》（修正案）、《监察法》《英雄烈士保护法》等学习宣传活动，“4·26”知识产权周著作权法系列宣传活动等，通过媒体宣传报道、举办专家讲座、制播公益广告、制播微电影等多种方式，进一步普及相关法律法规。组织开展“三电”设施安全保护宣传月活动，全省共出动宣传车996（台、次），举办宣传活动51场次，发放宣传资料9

万多份，播放新闻、专题、公益广告 6000 余次，发布微博、微信、短信 10 万余（条次）。省局编印《行政执法实用手册（2018 年版）》和《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适用规则》《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参照执行标准》，相关行政违法行为的法定行政处罚幅度进一步细化、量化。开展行政处罚案卷评查，对市县两级办理的行政处罚案件卷宗 162 件进行现场评查，并评选出全省十佳案卷，执法行为进一步规范。落实“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机制，各级广播电视部门参加由工商部门牵头开展的跨部门“双随机”联合抽查，出动执法人员 145 人次，抽查行业内企业 30 家。南平市组织对所辖广播电视部门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进行督查通报，有效促进了薄弱环节的落实整改。

安全保障工作有力有效。全年广播电视安全播出重要保障期共计 73 天。各级认真贯彻落实安全播出和网络安全工作部署，加强安全播出基础设施建设，不断提升监测技术水平，组织行业有关单位开展网络安全自查工作并积极开展等级测评，开展设备国产化情况自查和网络升级改造（IPv6 改造）。建立安全播出季度分析会制度，落实值班值守、预警监测，全年共发送安全播出预警信息 49472 条次，出具广播电视安全播出事故报告 27 份，圆满完成元旦、春节、国庆等重要节庆日和庆祝改革开放 40 周年大会、全国全省“两会”、首届数字中国建设峰会、上合组织峰会、中非合作论坛北京峰会、首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等重要会议活动，以

及有关敏感日广播电视安全播出保障任务，实现重要保障期“零事故”。

播出内容监管力度加大。各级强化监听监看、收听收看和巡回评议，落实导向管理全覆盖要求，严明新闻宣传纪律，严格采编播制度，强化宣传管理制度执行，把好立项、播出、传播关口。省局编发《福建收听收看》45期，组织评议专家到11个市县广播电视播出机构，召开14场面对面的节目评议会，促进基层台广电节目质量提升。上星综合频道节目管理进一步严格。加强商业广告监管，会同省工商局出台《关于加快推进广播电视广告供给侧改革，建设绿色广电媒体的意见》，举办全省广播电视广告业务培训班暨工作会议。开展广告专项整治工作，建立定期巡查机制，全年完成巡查36轮，发出《核查整改通知书》51份和全省通报件5份，责令31个频率（频道）落实整改，开展约谈22人次，查处违规广告107条次，广告播放秩序明显好转。制定《关于严格落实医疗养生类节目备案播出管理规定的通知》，完成15档养生类节目的备案审查，推行节目清单管理，建立动态调整机制，播出内容导向正确。

传媒机构监管严格规范。加强广播电视播出机构、影视制作机构、网络传输机构监管，做好广播电视节目制作持证机构年度业绩审核工作，查处违规开办运营频道频率、制作发行节目、传送节目等行为。泉港区广播电视台获批设立。制定《广电媒体传播效果综合评价体系建设及对策建议》。

规范有线网络和 IPTV 节目传送秩序。加强广播电视记者站管理，完成 19 家广播电视新闻单位驻闽机构年度核验。强化卫星地面接收设施管理，制定全省非法卫星电视接收设施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及综治考评指标，全年批复 20 家单位收看境外卫星电视节目，完成 70 家单位的接收许可证和安装服务许可证到期换证；全年共出动检查人员近 1.4 万人次，车辆逾 4700 辆次，发放法规宣传资料 8 万多份，收缴非法卫星接收设施 839 套（件），查处并拆除非法设置的卫星接收设施 1519 座，取缔非法卫星接收设施销售点 11 个，在总局全国卫星管理工作考评中，我省位列第一档，并连续六年获得满分。开展打击治理“黑广播”违法犯罪专项行动，全年共核查调频广播频率 239 个，责令 6 个违规频率整改到位；发现“黑广播”频率线索 30 条，没收非法设备 12 套。

网络视听监管统筹推进。坚持网上网下统一导向、统一标准、统一尺度，加强网络视听节目安全防护措施与工作机制建设，严格执行有关网络视听节目内容建设管理规定，督促网络视听持证机构严格执行总编辑负责制和“自审自播、先审后播、不审不播”节目备案等制度，强化日常监管。开展网上非法剪辑改编视听节目集中整治工作。引导互联网电视业务规范发展，查处互联网电视违规行为。开展网络视听节目监测巡查，发现并处置淫秽色情网络视听节目 184 个。

（六）全面从严治党落到实处

主体责任进一步压紧压实。认真落实省委“八个坚定不移”

移”要求，着力推动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地生根。省局召开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会议，对全面从严治党工作进行全面动员、全面部署；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有关“大学习”的部署要求，充分发挥党组中心组的示范引领作用和党支部主体作用，建立“新思想学习会”，每月安排一次机关全体干部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分层次、有计划营造大学习的浓厚氛围；抓紧抓实中央巡视反馈意见有关问题整改，切实做好巡视“后半篇文章”；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季度分析、半年督查、全员月报、党支部标准化建设等制度，建立机关党建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强化抓党建工作的责任；组织开展“一支部一特色”党建品牌创建，省局一个党支部被评为省直机关“提振精气神、机关勇担当”敢于担责“十佳”典型；指导和推动互联网企业党建工作，建立“开展一次调研摸底、支持一批创作项目、实施一对一共建、打造一个特色品牌、成立一个指导小组”五个一工作机制，实现我省 21 家网络视听互联网企业党的组织和工作覆盖率达 100%；持之以恒深化作风建设，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实施细则和我省实施办法，制定《进一步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具体办法》，细化出台“调研双向反馈”“业务工作电话通知”“规范简报编发”等制度；开展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综合整治，组织支部和党员干部每月定期查摆，及时整改落实。

人才队伍建设持续推进。完成 2018 年度全国广播电视

编辑记者播音员主持人资格考试工作，省局被总局授予优秀组织奖。完成各级广播电视播出机构 4165 名编辑记者资格年检工作，对 419 名播音员主持人和 351 名编辑记者开展专业岗位注册（注销）登记审核工作。推荐 33 名播音专业、17 名工程专业高级职称人员参加 2018 年总局高级职称评委库。做好专业技术人员任职资格评审工作，组织向总局申报播音专业正高级职称评审，全省 21 名获得播音专业中级职务任职资格，8 名获得播音专业初级职务任职资格。加强系统干部人才教育培训，省局全年举办各类业务培训班 29 个、培训 2698 人次，组织参加 2018 年全国广播电视技术能手竞赛，3 名同志获技术能手称号。泉州市举办第二届泉州市广播影视岗位职工技能竞赛，组织从业人员比武练兵。

行业文明建设积极展开。启动第六届全国、第十四届省级文明创建活动的申报工作。组织开展全国、省级“青年文明号”以及“模范职工之家”等创建工作。组织参加总局“走进新时代、谱写新篇章”全国广播电视行业庆祝改革开放 40 周年书画摄影集邮作品展、“我看改革开放新成就、庆祝改革开放 40 周年”第四届全国广播电视系统老年书画摄影展，省局均获评优秀组织奖。做好示范创建活动的清理规范工作。积极组织开展走访慰问、挂钩扶贫、志愿活动，认真做好群众来信来访、人大建议、政协提案办理和新闻发布等工作，组织做好督查督办、电子政务、信息公开、财务统计、外事管理、后勤保障工作以及安全消防、保密、档案、离退

休干部等工作。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附件1

收支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新闻出版广电局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财政拨款	18,279.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0.78
其中：政府性基金	7,172.00	二、外交支出	
二、上级补助收入	30.00	三、国防支出	
三、事业收入	209.63	四、公共安全支出	
四、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五、附属单位缴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240.75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9,554.3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0.52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78.04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61.9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0.3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8,759.40	本年支出合计	21,435.9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66.80	结余分配	0.24
年初结转和结余	14,820.73	交纳所得税	
基本支出结转	1,383.73	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261.79	转入事业基金	0.24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13,437.00	其他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8,783.24	年末结转和结余	12,210.79
经营结余		基本支出结转	1,616.61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710.44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10,594.19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7,614.20
		经营结余	
合计	33,646.93	合计	33,646.93

二、收入决算表

附件2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新闻出版广电局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 计		18,759.49	18,279.02	30.00	209.63			240.7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7.61	187.61					60.00
20101	人大事务	18.36	18.36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18.36	18.36					
20125	港澳台侨事务	229.45	169.45					60.00
2012505	台湾事务	229.45	169.45					60.0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6,960.73	16,530.61	30.00	209.63			180.48
20701	文化	300.00	300.00					
2070199	其他文化支出	300.00	300.00					
20704	广播影视	7,073.63	6,723.46	30.00	209.63			110.53
2070401	行政运行	2,521.83	2,521.83					
2070405	电视	400.00	400.00					
2070499	其他广播影视支出	4,151.80	3,801.63	30.00	209.63			110.53
20707	资助电影电视专项资金及国家专项补助收入安排的文化支出	7,241.95	7,172.00					69.95
2070701	资助国产影片放映	572.00	572.00					
2070702	资助城市影院	6,029.03	6,029.03					
2070799	其他电影电视专项资金及国家专项补助收入安排的文化支出	640.92	570.97					69.95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335.15	2,335.15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1,351.74	1,351.74					
2079903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80.00	80.00					
20799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903.41	903.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6.21	1,066.21					
20806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966.99	966.99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68.11	568.1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60	13.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5.28	385.28					
20808	抚恤	99.22	99.22					
2080801	死亡抚恤	99.22	99.22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89.31	189.3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9.31	189.3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6.32	166.3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99	22.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6.08	306.0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6.08	306.0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9.12	239.12					
2210202	提租补贴	65.96	65.96					
229	其他支出	0.26						0.26
22999	其他支出	0.26						0.26
2299901	其他支出	0.26						0.26

三、支出决算表

附件3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新闻出版广电局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21,435.90	4,819.11	16,616.7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0.78	8.23	472.55			
20101	人大事务	8.23	8.23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8.23	8.23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240.25		240.25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240.25		240.25			
20125	港澳台侨事务	232.30		232.30			
2012505	台湾事务	232.30		232.3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9,554.31	3,410.40	16,143.90			
20704	广播影视	8,770.65	3,410.40	5,360.24			
2070401	行政运行	2,195.44	2,195.44				
2070405	电视	691.76		691.76			
2070499	其他广播影视支出	5,883.45	1,214.96	4,668.48			
20707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及其他专项用于电影业务收入的支出	8,957.28		8,957.28			
2070701	资助国产影片放映	527.00		527.00			
2070702	资助城市影院	7,061.25		7,061.25			
2070799	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369.03		1,369.03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826.38		1,826.38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644.76		644.76			
2079903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155.00		155.00			
20799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026.62		1,026.6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0.52	960.5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960.52	960.52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70.62	570.6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6.70	16.7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3.20	373.2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78.04	178.0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8.04	178.0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4.51	154.5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53	23.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1.91	261.9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1.91	261.9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1.26	241.26				
2210202	提租补贴	20.65	20.65				
229	其他支出	0.32		0.32			
22999	其他支出	0.32		0.32			
2299901	其他支出	0.32		0.3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附件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新闻出版广电局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107.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0.78	420.7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7,172.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7,178.17	8,220.88	8,957.2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0.52	960.52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78.04	178.04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61.92	261.9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8,279.02	本年支出合计	18,999.42	10,042.14	8,957.2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9,045.0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8,324.64	2,808.09	5,516.5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743.20	基本支出结转	710.44	710.4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7,301.84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7,614.20	2,097.64	5,516.55
总计	27,324.06	总计	27,324.06	12,850.22	14,473.8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附件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新闻出版广电局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 计	10,042.14	4,533.52	5,508.62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8.23	8.23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240.25		240.25
2012505			台湾事务	172.30		172.30
2070199			其他文化支出			
2070401			行政运行	2,195.44	2,195.44	
2070405			电视	691.76		691.76
2070499			其他广播影视支出	3,507.30	929.37	2,577.92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644.76		644.76
2079903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155.00		155.00
20799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026.62		1,026.62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70.62	570.6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6.70	16.7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3.20	373.2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80801			死亡抚恤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4.51	154.5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53	23.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1.26	241.26	
2210202			提租补贴	20.65	20.6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附件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项 目		合 计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10,042.1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436.1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45.9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59.5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1,270.05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330.5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	其他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新闻出版广电局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4,533.52	3,995.64	537.8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436.14	3,436.14	
30101	基本工资	776.92	776.92	
30102	津贴补贴	595.44	595.44	
30103	奖金	47.59	47.59	
30106	伙食补助费	25.15	25.15	
30107	绩效工资	213.28	213.2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11.57	411.5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6.30	116.3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5.94	95.94	
30112	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25.49	25.49	
30113	住房公积金	377.42	377.42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51.03	751.0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53.79		453.79
30201	办公费	23.63		23.63
30202	印刷费	12.80		12.80
30203	咨询费	0.98		0.98
30204	手续费	0.17		0.17
30205	水费	1.66		1.66
30206	电费	35.10		35.10
30207	邮电费	6.63		6.63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4.94		14.94
30211	差旅费	18.30		18.3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46.01		46.01
30213	维修(护)费	10.92		10.92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16.51		16.51
30217	公务接待费	1.99		1.99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73.23		73.23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76		10.76
30228	工会经费	30.48		30.48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08		29.0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2.91		42.9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7.68		77.6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59.50	559.50	
30301	离休费	279.27	279.27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6.26	36.26	
30305	生活补助	12.61	12.61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5.40	5.4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5.95	225.95	
310	资本性支出	84.10		84.1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2.63		12.6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66.35		66.35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5.12		5.12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附件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新闻出版广电局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207	01	资助国产影片放映	1,803.30	572.00	527.00		527.00	1,848.30
207	02	资助城市影院	4,632.95	6,029.03	7,061.25		7,061.25	3,600.73
207	99	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865.59	570.97	1,369.07		1,369.07	67.52

九、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新闻出版广电局

2018年度

附件9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行次	统计数	项 目	行次	统计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	二、机关运行经费	22	462.19
(一) 支出合计	2	84.00	(一) 行政单位	23	421.47
1. 因公出国(境)费	3	46.01	(二)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4	40.72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35.65		25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5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6	—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35.65	(一) 车辆数合计(辆)	27	19
3. 公务接待费	7	2.34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8	
(1) 国内接待费	8	2.34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29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0.34	3. 机要通信用车	30	
(2) 国(境)外接待费	10		4. 应急保障用车	31	
(二) 相关统计数	11	—	5. 执法执勤用车	32	1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9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3	
2. 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13	16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34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8. 其他用车	35	18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19	(二) 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台,套)	36	20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23	(三) 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37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7	2		38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101		39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6		40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41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42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政府采购情况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新闻出版广电局			2018年度				附件10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采购计划金额					实际采购金额						
		总计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非财政性 资金	总计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非财政性 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其他资金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 计	1	3,776.42	3,776.42	3,229.23		547.19		1,199.35	1,199.35	991.29		208.05	
货物	2	3,256.52	3,256.52	2,709.33		547.19		1,086.60	1,086.60	878.55		208.05	
工程	3												
服务	4	519.90	519.90	519.90				112.74	112.74	112.74			
注：1. 本表反映各部门和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预算及支出情况，表中数据取自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中“政府采购资金情况表”。 2. 本表“财政性资金”是指纳入预算管理的资金，具体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各项收入。以财政性资金作为还款来源的借贷资金，不计入财政性资金。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部门年初结余结转 14887.53 万元，本年收入 18759.4 万元，本年支出 21435.9 万元，转入事业基金 0.24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2210.79 万元。

（一）2018 年度部门本年收入 18759.4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数减少 986.29 万元，降低 4.99%具体情况如下：

- 1.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107.02 万元。
-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172 万元。
- 3. 上级补助收入 30 万元。
- 4. 事业收入 209.63 万元。
- 5. 其他收入 240.75 万元。

（二）2018 年度部门决算总支出 21435.9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21435.9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数减少 798.95 万元，降低 3.59%，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4819.11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3436.14 万元，公用支出 1382.97 万元。

2. 项目支出 16616.78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公共财政拨款支出 10042.14 万元，较上年增加 325.73 万元，增长 3.35%，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240.25 万元，较上年增加 229.19 万元，增长 2072.24%。主要用于省广播电视综合监管平台二期（新媒体部分）项目开支。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支付给福州超算中心部分项目款项，2017 年部分支出从“其他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支出”中列支，未从“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中列支。

（二）2012505 台湾事务 172.2 万元，与上年度持平。主要用于海峡影视季项目开支。

（三）2070401 行政运行 2195.44 万元（含人员工资）。较上年增加 57.07 万元，上升 32.39%。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18 年下半年在“其他工资福利中”开支了综治奖 128.57 万元，2017 年无此项支出。

（四）2070405 电视 691.76 万元，较上年增加 274.4 万元，增长 46.76%。主要用于广播影视闽台宣传交流推广方面

开支，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18 年开支数中有较多以前年度的存量资金。

（五）2070499 其他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支出 3507.3 万元，较上年增加 2111.62 万元，增长 151.3%。该项目主要用于广播电视安全播出、信号传输监测、节目评议、出版物市场监管、版权保护、行政执法等业务方面的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18 年新增“510”计划专项资金、补助地方广播电视发展专项资金等项目资金。

（六）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644.76 万元，较上年减少 2862.54 万元，降低 81.62%。该项目主要用于优秀出版项目补助、农家书屋“两报”赠订、农村电影商业片补贴及订片补助等方面开支。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17 年完成农村电影设备采购以及农村电影室外转室内大部分项目的建设，并根据合同支付了相关项目资金。

（七）2079903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155 万元，较上年减少 205 万元，降低 56.94%。该项目主要用于文化产业项目补助方面的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17 年拨付了世纪长龙影视公司的创作补助款、电影机械厂项目补助资金及丝路国际影城项目等 260 万元，2018 年同期无相关项目开支。

（八）20799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026.62 万元，较上年减少 332.63 万元，降低 24.47%。该项目主要用于文艺发展基金项目补助、广播影视新闻出版行业管理等方面的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17 年业务经费 806.73 万元，2018 年同期业务经费开支 498.83 万元。

（九）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70.62 万元，较上年增加 82.13 万元，增长 16.81%。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18 年行政单位离退休人员有所增加，离退休标准有所提高。

（十）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6.7 万元，较上年增加 5.46 万元，增长 48.58%。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18 年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有所增加，离退休标准有所提高。

（十一）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3.2 万元，较上年增加 95.99 万元，增长 34.63%。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18 年行政单位离退休人员有所增加，离退休标准有所提高。

（十二）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154.51 万元，较上年增加 2.1 万元，增长 1.38%。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18 年行政单位离退休人员医疗标准有所提高。

（十三）210502 事业单位医疗 23.53 万元，较上年减少 5.47 万元，下降 18.86%。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干部职工数量发生变动，相应支出减少。

（十四）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1.26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87 万元，增长 10.87%。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积金按照新标准核定基数后，支出相应增加。

（十五）2210202 提租补贴 20.65 万元，较上年减少 46.05 万元。降低 69.04%。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18 年部分提租补贴未计入该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已调整）。

（十六）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8.23 万元，去年无

此科目支出额度。该项目主要用于省广播电视监测中心开支监测网二期项目的设备采购。去年同期无相关项目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8957.28 万元，较 2017 年增加 3349.38 万元，增长 59.72%，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70701 资助国产影片放映 527 万元，较上年增加 25.6 万元，增长 5.1%。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国家电影专资办的标准安排资金，2018 年同比 2017 年该项补助资金有所增加。

（二）2070702 资助城市影院 7061.25 万元，较上年增加 4024.75 万元，增长 132.55%。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18 年的支出中包含 2017 年度应予下拨的款项。

（三）2070799 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 1369.03 万元，较上年减少 700.97 万元，降低 33.86%。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17 年开支了丝绸之路电影节的补助资金、电影剧本扶持资金等项目，2018 年同期无相关项目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533.5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995.6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

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537.8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三公”经费公共财政拨款支出 84 万元，减少 30.71 万元，同比下降 26.77%。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46.01 万元，主要用于参加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组织赴港、台地区，欧美等国家进行数字多媒体制作、交互电视增值业务考察调研、世界知识产权保护经验交流以及举办图书图片展等对外交流相关活动。2018 年度使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出国（境）团组 9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16 人次。2017 年度使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出国（境）团组 1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18 人次。与 2017 年度相比，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减少 15.66 万元，降低 25.39%，因公出国（境）团组同比减少 1 批次，因公出国（境）人数减少 2 人次。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5.65 万元，未购置公务

用车，未产生公车购置费。相关经费均为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19 辆。与 2017 年度相比，公务用车运行费下降 28.33%，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局机关公务车辆及驾驶员管理办法》，加强车辆管理，实施动态监控，规范车辆使用。

（三）公务接待费 2.34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外省等相关部门来闽调研考察和检查工作以及基层来榕交流汇报工作等方面的接待活动。累计接待 23 批次、接待总人数 101 人。与 2017 年度相比，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 29.09%，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有关精神，按照只减不增的原则安排公务接待费开支。

六、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8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62.19 万元，比 2017 年降低 24.41%，主要原因是：“三公”支出及会议费、培训费等一般性支出下降较多。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99.3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86.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12.74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9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16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3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16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2台（套）。

（四）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http://gdj.fujian.gov.cn/xxgk/czzj/czyjs/201908/t20190826_4979702.htm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

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 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 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

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